证券代码：600510　　证券简称：黑牡丹　　公告编号：2024-010

#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九届十四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九届十四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4 年 3 月 1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5 名，现场出席监事 4 名，监事宋崑因工作原因，无法现场出席，以通讯方式参会并表决。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梅基清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作出如下决议：

**（一）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可以按照相关规定解除限售。本次激励计划对各激励对象解除限售安排未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的 168 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 8,111,630 股限制性股票按照相关规定解除限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 2024-011。

**（二）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

**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数量、价格等进行了审核。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按规定回购注销合计 1,921,190 股的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 2024-012。

特此公告。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5 日